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unfei Healthcare Technology Co., Ltd.

訊飛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06)

建議修改公司經營範圍

及

修訂公司章程

訊飛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已於董事會會議上審議及批准了(其中包括)《關於修改公司經營範圍暨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建議修改公司經營範圍

根據本公司實際業務需要，董事會建議修改本公司的經營範圍。建議修改經營範圍須滿足以下條件：

- (i)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2025年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修改經營範圍及修訂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及
- (ii) 就建議修改經營範圍向市場監督管理機關辦理變更登記。

本公司將於年度股東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提呈建議修改經營範圍供股東批准，並於有關特別決議案於年度股東會上獲通過後向中國有關當局備案。修改後的經營範圍以有關政府機構的核准信息為準。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鑒於建議調整經營範圍及需要作出一些輕微修訂，董事會決議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詳情載列如下：

條款序號	原表述	修改後表述
第十五條	<p>經依法登記，公司經營範圍是：一般項目：第二類醫療器械銷售；軟件開發；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交流、技術轉讓、技術推廣；人工智能硬件銷售；人工智能應用軟件開發；人工智能公共服務平台技術諮詢服務；人工智能理論與算法軟件開發；人工智能基礎軟件開發；人工智能行業應用系統集成服務；人工智能通用應用系統；信息系統集成服務；遠程健康管理服務；智能家庭消費設備銷售；信息技術諮詢服務(除許可業務外，可自主依法經營法律法規非禁止或限制的項目)許可項目：第三類醫療器械經營；第三類醫療器械生產；第二類醫療器械生產；健康諮詢服務(不含診療服務)；第一類醫療器械銷售；保健食品(預包裝)銷售；食品銷售；衛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醫療用品銷售；廣告發佈；廣告設計、代理；廣告製作；互聯網信息服務、第二類增值電信業務、藥品互聯網信息服務、醫療器械互聯網信息服務、特殊醫學用途配方食品銷售、嬰幼兒配方乳粉及其他嬰幼兒配方食品銷售；依託實體醫院的互聯網醫院服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p>	<p>經依法登記，公司經營範圍是：一般項目：第二類醫療器械銷售；軟件開發；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交流、技術轉讓、技術推廣；人工智能硬件銷售；人工智能應用軟件開發；人工智能公共服務平台技術諮詢服務；人工智能理論與算法軟件開發；人工智能基礎軟件開發；人工智能行業應用系統集成服務；人工智能通用應用系統；信息系統集成服務；遠程健康管理服務；智能家庭消費設備銷售；信息技術諮詢服務(除許可業務外，可自主依法經營法律法規非禁止或限制的項目)許可項目：第三類醫療器械經營；第三類醫療器械生產；第二類醫療器械生產；健康諮詢服務(不含診療服務)；第一類醫療器械銷售；保健食品(預包裝)銷售；食品銷售；衛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醫療用品銷售；廣告發佈；廣告設計、代理；廣告製作；互聯網信息服務、第二類增值電信業務—藥品互聯網信息服務、醫療器械互聯網信息服務、特殊醫學用途配方食品銷售、嬰幼兒配方乳粉及其他嬰幼兒配方食品銷售；依託實體醫院的互聯網醫院服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p>

條款序號	原表述	修改後表述
第八十條	<p>下列事項由股東會以普通決議通過：</p> <p>(一)董事會的工作報告；</p> <p>(二)董事會擬定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p> <p>(三)非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會和監事會成員的任免及董事會和監事會成員報酬和支付方法；</p> <p>(四)公司年度預算方案、決算方案；</p> <p>(五)公司年度報告；</p> <p>(六)除法律、行政法規規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者本章程規定應當以特別決議通過以外的其他事項。</p>	<p>下列事項由股東會以普通決議通過：</p> <p>(一)董事會的工作報告；</p> <p>(二)董事會擬定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p> <p>(三)非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會和監事會成員的任免及董事會和監事會成員報酬和支付方法；</p> <p>(四)公司年度預算方案—決算方案；</p> <p>(五)公司年度報告；</p> <p>(六)除法律、行政法規規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者本章程規定應當以特別決議通過以外的其他事項。</p>

建議修改公司經營範圍及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尚待股東於年度股東會上審議批准。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公司章程建議修訂詳情的通函，連同年度股東會通告，將適時刊發。對公司章程的修訂將自年度股東會通過相關議案之日起生效。在年度股東會通過相關議案之前，現行公司章程繼續有效。

承董事會命
訊飛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陶曉東博士

香港，2026年3月27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陶曉東博士；(ii)非執行董事劉慶峰博士、趙志偉先生及段大為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汪揚教授、趙惠芳教授及談慶先生。